**国际关系学院**

**团支部推优大会注意事项**

1. **推优大会流程**

**强调：务必召开班级会议，现场投票、唱票。**

1. 团支部组织全班的推优大会，首先由团支部向大会介绍各候选人的成长情况，之后由候选人进行自我介绍，在民主评议的基础上，按照**三分之二差额无记名投票方式**进行推优产生备选人名单。（例：全班有5名同学参选，则每名同学最多可投4名积极分子，向上取整。）
2. 团支部将备选人名单在全班进行公示，接受同学质询，无异议后交予班主任签字。
3. 团支部将备选名单和推优会议记录提交院（系）团委审定，确定向党支部推荐的入党积极分子人选，并提交**团支部推优意见**（“推优”材料代表的是院（系）团委的意见，由团支部书记执笔，不得由他人代劳）。
4. 积极分子进入院党校学习。
5. **注意事项**

（1）**团员、预备党员**和**党员**享有团支部推优大会的参会权和投票权，其他人员不得参会，其中**候选人享有同等投票权**。

**（2）顺利完成党章学习小组才具有候选人资格，包括本期党小组通过人员、之前通过党小组但还未上院党校的同学以及院党校未通过的同学。**例如：张三同学4月4日参加党小组考试并通过，李四同学上学期通过了党小组考试但在上次推优中没被推进院党校，王五同学上学期参加院党校但没有通过考试，**他们三人都具备本次团推优候选人资格**。

此外，**对于硕博支部而言**，还会存在积极分子党校证书过期的问题。按校党校推优要求，**党校证书发放时间早于2013年6月**的积极分子需要重新参加院党校。**他们也是本次团推优的候选人。**

（3）大会投票需按照三分之二差额无记名的方式进行，即投票人应且仅应对本支部**三分之二的候选人**进行推荐（请支部团支书首先自行取整）。

（4）投票结果中应**注明全部候选人的得票情况**，**其中当出现有二人以上（含二人）得票数相同时，支部应当对重票候选人进行二次投票并在备注栏中注明得票情况，直至不出现得票相同的候选人为止（如果出现等票上交至党委办公室的情况，需要团支书取回材料，针对等票人重新进行投票，务必注意！）。**班级团支书将得票情况按积极分子得票数**降序排列**记录得票情况。院党委将在全面考察各候选人的得票情况和相关表现后，最终确定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人选。

（5）当且仅当参会人员占本支部团员（含预备党员和党员）总人数三分之二以上时，投票结果方可生效。不允许出现电话、短信等形式的投票。推荐记录表的投票人签名必须由投票人本人完成，**不允许代签**。

（6）投票时**不允许出现“反投”**，即票面上应有的是同意的三分之二入选的候选人名单，而不是另外三分之一的不同意人选名单。